

7-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投标文件格式十一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伽师县江巴孜乡2025年垃圾处理建设项目(采购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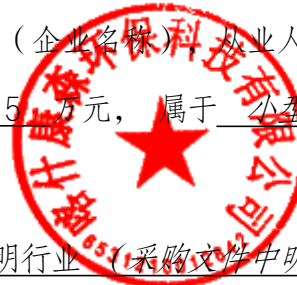
1. 伽师县江巴孜乡2025年垃圾处理建设项目(采购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0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生活垃圾处理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0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烟气处理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0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水处理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0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垃圾进料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



何永宏

13 人, 营业收入为 207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515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垃圾回收利用支持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其它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3 人, 营业收入为 207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515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电子签章): 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6月17日

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潜在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, 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, 如果未提供或提供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虚假不属实, 供应商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。

3、本项目所属行业: 其它未列明行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投标文件格式十一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伽师县江巴孜乡2025年垃圾处理建设项目(采购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洒水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8473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51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扫路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8473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51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7日

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潜在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，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如果未提供或提供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虚假不属实，供应商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。

3、本项目所属行业：其它未列明行业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4213007146352003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
'国家企业信用
信息公示系统',
了解更多登记、
备案、许可、监
管信息。

名

米

法定代表人

经营范围

湖北安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

有限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

经营范围

一般项目：专用汽车、消防车、应急救援、起重运输车、新能源车、汽车制造、销售；环卫工程及园林专用车辆、设备、设施制造（不含特种车辆、设备）研发与技术服务；汽车租赁服务；汽车技术研发与技术转让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捌仟零捌拾萬圓整

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25日

长期

所 湖北省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交通大道108号

登记机关

2022年01月24日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

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制造商授权委托书

授权人(制造商): 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
地址: 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经济技术开发区(交通大道1089号)
被授权人(代理人): 喀什康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地址: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浙商大厦第8层808B
号



兹授权上述被授权人代表我方全权代理以下采购项目:
项目名称: 伽师县江巴孜乡2025年垃圾处理建设项目(采购)
项目编号: YXYC-CG-2025-008

授权期限: 自2025年6月15日起至项目完全截止。

授权人在此声明,被授权人所进行的一切行为,均视为我方的正式授
权,我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



授权人: 湖北宏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



日期: 2025年6月15日

注: 本授权委托书一式两份, 授权人和被委托人各持一份,具有同等
法律效力。

何永宏